中共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委员会

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

实施意见

为深入学习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中发〔2016〕31号）和北京市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重要意义与总体要求

1．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特殊重要性和现实紧迫性。高校肩负着培养人才、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国际交流合作的重要使命，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事关“办什么样的大学、怎样办大学和培养什么样的人、如何培养人以及为谁培养人”的根本问题。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摆在突出位置，作出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学校党委历来高度重视思想政治工作。近年来，学校党委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加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制定下发《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实施意见》（党字〔2014〕3号）、《中共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宣传思想工作的意见》（院党字〔2014〕7号）、《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关于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办法》（校字〔2014〕15号）等文件，不断加强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理论教学科研力量，思想政治工作成效显著，有力推动了学校改革发展事业。同时，面对新形势新挑战和新任务新要求，学校思想政治工作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有的部门和同志还存在重智育轻德育、重学生思想政治工作轻教师思想政治工作等现象，工作机制有待完善；一些同志对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规律的认识和把握不深入，面对师生思想新特点和信息传播新变化，办法不多、创新不够，亲和力针对性需要进一步增强；个别教师不能正确处理学术自由与学术规范的关系，师德师风建设有待加强；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力量不足，能力水平需要提升，等等。这些问题都亟待研究解决。

2．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总体要求。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以高度的政治使命感和责任感，全面提升学校思想政治工作水平，培养社会主义事业的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学校思想政治工作遵循以下指导原则：（1）坚持正确方向。坚持党的领导，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为人民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党的工运事业服务。（2）坚持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把思想价值引领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和各环节，形成教书育人、科研育人、实践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文化育人、组织育人长效机制。（3）坚持问题导向。从实际问题出发，以难点难题为主攻方向，出实招、补短板、强基础、求实效，综合施策。（4）坚持改革创新。因事而化、因时而进、因势而新，遵循思想政治工作规律，遵循教书育人规律，遵循学生成长规律，沿用好办法，改进老办法，探索新办法，不断提升工作的亲和力说服力和针对性实效性。

二、强化思想文化引领

3．加强理想信念教育。着眼于提升师生思想政治素质，抓住理想信念这个根本，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首要政治任务，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和中国梦学习教育，引导师生牢固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深入开展“我的中国梦”等主题教育，用中国梦激扬青春梦，为学生点亮理想的灯、照亮前行的路。定期举办学习研讨班，对院（系、部）和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进行理论政策培训。实施大学生马克思主义自主学习行动计划，更好发挥理论学习骨干的引领作用和学生理论社团的带动作用，加强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坚持开展《马列经典导读与科学思维培养》系列课程，有针对性地做好深层次思想理论问题辨析引导。加强毕业生就业阶段的思想教育引导，鼓励毕业生援疆援藏、到艰苦地区就业、到基层就业，以实际行动支援国家建设。进一步做好兵役登记、应征入伍、国防教育工作，让学生增强国防意识、忧患意识，培养集体主义、爱国主义情操，为加强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做出贡献。继续办好港澳成人教育学历班，积极培养大批既掌握工会基本理论又熟悉港澳工会工作实践的专业人才，为港澳爱国工运事业的发展发挥特殊而重要的作用。

4．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贯穿结合融入，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同师生的学习生活紧密联系起来，用学校规章制度规范师生行为，引导广大师生做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坚定信仰者、积极传播者、模范践行者，着力培养“政治素质过硬、劳动情怀深厚、专业功底扎实、实践能力突出”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充分利用新生教育、毕业典礼、评优表彰、重大活动等契机，引导学生勤学、修德、明辨、笃实。建立邀请全总领导到学校开设思想政治类、劳动关系类、工运历史类、工会工作类等专题讲座制度。探索构建劳模精神引领机制，在涿州校区筹建大国工匠研修交流中心，大力开展“劳模进校园”“大国工匠进校园”活动，坚持举办“劳模大讲堂”，通过大国工匠、知名劳模、劳模班学员现场宣讲，让师生近距离感受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的深刻内涵，引导青年大学生勤勉为人、勤奋学习，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5．办好思想政治理论课。充分发挥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政治品德课在思想政治教育中的主阵地、主渠道作用，让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时进入学校课堂。以思想政治理论教学部为基础，适时组建马克思主义学院。在形势政策教育中，推出“中国梦”、“中国道路”、“四个自信”、“一带一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等专题课程，开展“名家领读经典”活动，对党中央一系列重大战略部署、经典著作和全总重大工作部署进行深入生动解读。结合学校实际，不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创新教学方法，积极引入“互联网+”思维，创设“经典课堂”、“创意课堂”、“对话课堂”、“书写课堂”等丰富多彩的课型，强化案例教学，深化教材体系向教学体系转化，尝试启发式、讨论式、探究式等研究型教学方法，提升教学质量。注重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与专业实习、社会实践活动的有机结合。落实教育者先受教育的要求，加强对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的培养培训和政治引领，提升教师的政治理论素养和授课水平。建立特聘教授资源库，发挥有较高理论素养和丰富实践经验的党政干部、社科理论界研究人员、劳模在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中的作用。校党委书记、校长和院（系、部）党总支书记、院长（系、部主任）定期给学生专题讲授思想政治理论课。

6．注重以文化人、以文育人。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融入教育教学，鼓励开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公选课，坚持办好民族艺术进校园等活动，传承和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充分利用我国改革发展的伟大成就、重大历史事件纪念活动、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国家公祭仪式等组织开展主题教育，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引导师生深刻认识到，爱国主义是具体的、现实的，中国共产党领导和中国社会主义制度必须长期坚持，不可动摇；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开辟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必须长期坚持，不可动摇；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扎根中国大地、借鉴人类文明优秀成果、独立自主实现国家发展的大政方针必须长期坚持，不可动摇。培育良好校风学风，营造静心学习、精心从教、严谨治学、理性平和的良好氛围。开展文明校园创建，提升校园文明程度，发挥文化的浸润、感染、熏陶作用。加强美丽校园建设，优化校园布局，美化校园环境，打造学校形象品牌，推出一批研究和宣传学校精神、具有较高学术水准的文化成果，增强校园文化的凝聚功能，让校园文化“看得见、摸得着、品得到、记得住”，推动思想政治工作纵深发展。

三、加强对课堂教学与思想文化阵地建设管理

7．加强学科体系建设。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思想政治工作为基础，精心打造贯穿于人文素质、专业功底、实践创新等教育教学全过程的思想政治理论教育体系，确保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而行，形成协同效应。重点扶持与竞争发展相结合，做好特色优势学科的遴选和培育工作，做好现有劳动关系专业群、公共管理专业群、安全工程专业群、工商管理专业群、文化传播专业群建设工作，确保特色优势学科、支撑学科、基础学科协同发展，逐步形成具有竞争优势与特色的学科体系。坚持马克思主义立场，统筹学科建设、优化学科布局，加强与工会和劳动关系相关联的中共党史、科学社会主义、工运史、政治学等学科联系合作，建设一批特色学科。积极推进学校与全总宣教部共建文化传播学院、与法律工作部共建法学院、与劳动和经济部共建安全工程系、与全总文工团联合开展艺术专业人才培养等工作。围绕全总工作大局，加强劳动关系和工会研究中心智库建设，建立“大国工匠和劳动模范研究所”、“当代工运研究所”、“国际劳动关系研究所”等专业研究机构。不断提高“全国工会学研究会”与“中国工人历史与现状研究会”办会水平，围绕全总主业，建设一批协同创新中心和重要研究基地。

8．加强教材编审与选用工作。鼓励优秀教师或教学团队编写专业核心课程、通识教育、创新创业教育和实验教学等系列教材，促进教学实践创新与优秀教学成果推广。设立学校教材工作委员会，严把教材编写的政治观、价值观和学术观，确保教材编写符合党和国家大政方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要求。完善教学教材选用管理制度，意识形态属性较强的教材和涉及国家主权、安全以及民族、宗教等内容的教材，必须使用国家统一编写、统一审查、统一使用的教材；属于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专业核心课程教材目录的教材，统一使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其他课程教材，鼓励优先选用国家审定公布的课程教材。按照全总“基本教材、必读教材、特色教材、补充教材相结合的全国工会干部培训教材体系”规划与建设要求，积极组织教师参与编写全国工会干部培训的基本教材、必读教材。完善教材选用备案制度和审读制度，加强教材进口管理，严格规范与境外出版机构的教材出版合作，加大对教材选用工作的监督检查和违规处理。充分发挥学术委员会作用，坚持政治标准和学术标准相统一，完善学校研究成果的评价体系，严格对劳动关系和工会领域相关研究成果的评审标准和发布程序。制定《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加强教材建设实施方案》。

9．加强课程建设管理。充分发挥课堂教学的主渠道功能，实施“通识教育核心课程建设计划”、“特色课程视频公开课建设计划”、“专业主干课程建设计划”、“讲座公开课建设计划”；开设“文史经典与文化传承”、“哲学智慧与批判性思维”、“文明对话与世界视野”、“科学精神与生命关怀”、“艺术创作与审美体验”、“社会研究与当代中国”、“工会与劳动关系”、“创新创业”8大模块40门通识教育核心课程；建设以“工运史”、“劳动关系学说史”、“劳动法学”为重点的10门特色课程视频公开课。每个本科专业建设10门专业核心课程。重点开发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理论、中国工运史、劳动关系理论、劳动法律法规、工会工作改革创新、职工素质提升等方面的精品课程，形成覆盖工会工作和劳动关系理论的课程模块，逐步形成一流的干部教育培训特色品牌。建立课程标准审核和教案评价制度，完善学校领导和教学督导听课制度，规范教师课堂教学纪律、公开言论规矩，保证所有教育教学活动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学术导向，牢牢占领年轻一代思想主阵地，绝不给错误思潮和主张提供传播空间。

10．加强对校园思想文化阵地的规范管理。加强对学校校刊、新闻网、宣传橱窗、校园广播和微信平台的规范管理。加强校园网络安全管理和网络舆情搜集研判，坚持网络媒体备案制度，签订网络安全责任承诺书，健全及时处理网上政治性有害信息的校园网络安全管理长效机制。规范自媒体管理，做好重大活动和热点问题、突发事件的网上舆论引导。切实加强对形势政策报告会、哲学社会科学报告会、学术沙龙、研讨会、讲座、论坛和读书会的审批管理，完善教师课堂教学、发表文章、出版著作、举办会议、参加活动、出国出境、讲座讲学、接受采访等规章制度，强调思想政治工作纪律，进一步规范教学科研活动的审批流程，严格落实“一会一报”、“一事一报”制度，防止敌对势力运用基金会、课题研讨、组织培训等新方式进行思想政治渗透，确保意识形态安全。进一步完善工会干部培训师资队伍建设、课程建设、教材建设、服务管理、课堂纪律、外出调研等方面的规章制度，确保中央重要精神和全总重大部署要求及时进课，确保干部培训阵地的政治安全。

四、加强“四有”教师队伍和专门力量建设

11．提升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努力培养造就一支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教师队伍。将师德师风教育摆在教师培养首位，引导教师成为学高为师、身正为范的践行者，进一步完善教师挂职、调研、社会实践等制度，不断增强教师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的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强化青年教师理想信念教育，加强岗前培训和在职培训，注重老教师的传帮带，增强青年教师教书育人的责任担当。加大对师德建设现状及教师思想动态的调研力度，将师德教育研究纳入教学改革、科研项目选题，设立专项经费，并积极推广优秀研究成果。充分利用校园网、校园广播、宣传栏、微信等媒体，大力宣传报道校内外优秀教师的典型事迹，努力营造崇尚师德的良好环境。充分发挥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会、学术委员会等在师德建设中的作用，把学术监督作为师德监督的重要内容，有效防止学术不端行为。

12．完善教师评聘和考核机制。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严格教师资格和准入制度，择优选录政治素质好、业务能力突出的教师。完善教师评聘考核体系，在年度考核、职务（职称）评审、项目申报、评优评先中，将思想政治表现和课堂教学质量作为首要标准。建立师德激励机制，将师德表现作为评奖评优的首要条件，在同等条件下，师德表现突出的，优先考虑职务（职称）晋升和岗位聘用，以及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享受政府特殊津贴推荐人选。对师德师风方面有问题的教师，实施“一票否决”。

13．配强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和党务工作队伍。调整学校现有编制、改革用人制度，按照师生比不低于1:200的比例设置专职辅导员岗位、不低于1:350的比例设置专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岗位、不低于1:3000的比例设置专职心理健康教师岗位，每个院（系、部）配备1名专职组织员。严格选人标准，逐步配备到位，切实加强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青年教师晋升高一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须有至少一年担任辅导员或班主任工作经历并考核合格。探索建立“劳模辅导员”制度，选聘优秀劳模学员担任学生兼职辅导员。制定院（系、部）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总体规划方案，完善各院（系、部）党总支书记（副书记）、辅导员、班主任三支队伍的岗位职责。充分发挥导师在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中责任人的作用，积极构建研究生导师育人的有效机制，完善相关政策，明确导师的责任与义务，鼓励导师参与到研究生党团和班集体建设及各类活动中，有效调动导师育人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从党政机关、科研院所、大型企业等聘请一批特聘教授，参与、支持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选聘全总机关党员领导干部、老干部、老模范及学校老干部、老教师从事思想政治工作或党务工作。构建专兼结合、结构合理的思想政治课教学人才体系，建立思想政治课特聘教授资源库。加强辅导员、心理健康教师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的专业培训，支持思想政治工作人员攻读相关专业学位，参加校内外理论课程研修。强化思想政治工作队伍的政策保障，按照北京市教委的相关规定发放专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和辅导员岗位补贴。鼓励思想政治教学和管理人员参与思想政治教育学科职称评审，专职心理健康教师纳入辅导员岗位补贴范围，职称评审纳入心理学或思想政治教育学科序列。

五、推进思想政治工作改革创新

14．构建贴近师生思想实际的工作新思路。坚持以师生为本，改革创新，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完善校领导接待日制度和谈心谈话制度，及时了解师生思想状况和具体诉求，使思想政治工作接地气、入人心。发挥学生的主体作用，在平等沟通、民主讨论、互动交流中进行思想引导。切实解决青年教师生活困难，多做沟通、协商、谈心工作。加强学校统战工作，广泛团结党外人士，充分听取党外知识分子的意见建议，共同推动学校各项事业发展。

15．打造“互联网+”育人新平台。树立互联网思维，运用新媒体技术，推动思想政治工作传统优势同信息技术深度融合。积极搭建“互联网+”背景下思想政治工作的新载体，创新方式方法，整合网上教育教学资源，创建网上党校、网上党课、网上论坛等思想政治工作平台。加强“两微一端”建设，引入专业力量，管理好官方微信、微博等新媒体，转化开发网络视频、卡通动漫，制作传播贴近大学生特点的网络文化产品，引导广大师生参与到“人人参与美丽校园建设”活动中来，弘扬正能量，唱响主旋律。探索建立学校新媒体矩阵联盟，整合覆盖各教学院（系、部）、职能部门、团学组织、班级、学生社团、教职员工等各层面的微信资源，形成新媒体宣传合力，发挥矩阵效应。着力围绕教学、科研、学科建设、管理和服务等方面的重大举措和成果进行宣传，营造良好氛围，在全校形成全方位、全媒体的宣传格局。整合学校历史故事、各类仪式典礼、文化艺术活动、优秀师生案例等思想政治教育资源，通过研究校史、征集校歌、开办校报，拓展思想政治工作的渠道和载体。

16．健全实践育人新机制。积极开拓校外实践教学基地，提高实践实验教学比重，组织引导师生到各类企业、各级工会参加社会实践和调查研究，了解体验国情会情民情。完善科教融合、校企联合等协同育人模式。规划设置“实践与劳动”小学期，支持领导干部和教师在小学期内集中开展专题调研活动，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劳动价值观，培养深厚的劳动情怀。开设具有专业特点的创新创业课程，组织创新创业实践活动，推进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实习实践基地建设。健全实践育人效果评价体系，探索建立社会实践学分制，不断提高实践活动的育人效果。

17．激发团学组织新活力。探索形成党委领导下的团学组织“一心双环”工作格局，以共青团组织为枢纽和中心，以学生会和研究生会为学生自我服务、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监督的自治组织，以学生社团为外围延伸手臂。通过新格局有机结合共青团、学生会和学生社团，提高团学工作的生机与活力，把学生组织建成学校思想政治教育的践行者与指引者。加强网上共青团建设，利用“1+100”、“青年之声”等活动形式，联系青年、扎根青年、依靠青年。切实发挥团学干部的先锋模范作用，通过“新青年学堂”、青年社会实践等形式增强团学干部思想水平，完善团学干部考核机制，打造优秀团学干部队伍。以传帮带制度，带动在校大学生争做有理想、有追求、有担当、有作为、有品质、有修养的大学生。实行学生社团分类考核制度，创新社团活动形式，尤其是发挥思想政治类社团在学生中的影响。推进“第二课堂”成绩单建设，探索将志愿服务纳入学生学分，开展以劳动情怀为主题的“第二课堂”活动，构建富有特色的校园文化，使“第二课堂”活动成为思想政治教育的支撑与实践，把思想政治教育全面渗透到大学生的日常生活中去。

六、全面加强党对思想政治工作的领导保障

18．完善学校党的领导体制。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党委对学校工作实行全面领导，对学校党的建设全面负责，履行管党治党、思想政治工作和办学治校方面的主体责任。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落实“三重一大”民主决策制度，注重发扬民主、集体决策，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班子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保障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制度化。把思想政治工作作为党委重要政治责任，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考核。学校纪委深入落实监督责任，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推动党风廉政建设。理顺机构设置和干部配备，逐步落实“纪委书记、组织部长、宣传部长、统战部长担任党委常委或不设常委会的党委委员”的有关要求。加强党委对工会、共青团工作的领导，坚持党建带群建、党建带团建，引导群团组织发挥联系服务、团结凝聚师生的桥梁纽带作用。

19．强化院（系、部）党的领导。进一步加强院（系、部）层面的党建工作，发挥院（系、部）党总支的政治核心作用，保证监督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上级党组织决定的贯彻执行，把握好教学科研管理等重大事项中的政治原则、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推进院（系、部）党政班子成员交叉任职，进一步明确党总支书记和院（系、部）行政负责人的工作职责，健全院（系、部）集体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院（系、部）党总支书记是院（系、部）思想政治工作第一责任人，院长（系主任）要明确责任，把思想政治工作要求贯穿到教育教学和管理服务中。建立健全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机制，要充分发挥研究生党总支的作用，与学校相关职能部门共同研究抓好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把思想政治教育渗透到研究生培养和管理的各个环节。

20．加强基层党建工作。进一步加强学校基层党建工作，实现党组织全覆盖，确保组织生活常态化、规范化。加强教师党支部、学生党支部建设，充分发挥党支部组织教育管理党员和宣传引导凝聚师生的主体作用。积极探索符合研究生特点的组织生活形式，尝试在实验室、课题组等建立党的组织，使党员教育与研究生的实际需求相结合、与研究生的学术科研相结合，提升研究生党员教育的有效性。端正师生入党动机，严把党员入口关，严格程序，确保党员发展质量。重视在优秀青年教师中发展党员，重点培养对党感情深、思想品行好、业务能力强的优秀人才，条件成熟的及时吸收入党。将“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人选”作为重要渠道，重视发展少数民族学生入党。及时排查党员组织关系，做好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管理，妥善处置不合格党员。